



214402 – 一个牺牲足够一对夫妇和他们的家人

السؤال

我的父亲习惯为自己和已故的父母宰牲，而没有替仍然在世的我的母亲宰牲，我已经跟他谈过这个问题，他说：“她不必宰牲，因为她是家庭主妇。”还有人说：“丈夫不必替妻子宰牲。”现在的问题是：如果儿子或者女儿想给她宰牲的钱，或者为她购买献祭的牺牲品，其教法律例是什么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宰牲的人可以让他的亲戚中的活人与亡人分享宰牲的报酬，证据就是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中辑录的圣训，其中说：“主啊！求你接受穆罕默德及穆罕默德的家属和穆罕默德教民的献牲。”穆罕默德的家属包括活人和亡人；也可以单独宰牲或者根据活人的责任替亡人宰牲；我们在（[36596](#)）和（[36706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阐明这一点，敬请参阅。

第二：

一个牺牲足够一个男人和他的家人，比如妻子、孩子和父母，条件是他们必须要在一个家里生活，证据就是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3637段）辑录的圣训：阿伊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下令宰一只黑眼圈、腹部黑、蹄子黑的羊。那只羊被带到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跟前，以便让宰杀。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对阿伊莎（愿主喜悦之）说：“你去拿刀子来。”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接着又说：“你用石头把刀子磨锋利。”阿伊莎（愿主喜悦之）照做了。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拿过刀子，把羊牵过来，让它侧卧在地上，准备要宰时说：“奉真主的名义，主啊！求你接受穆罕默德及穆罕默德的家属和穆罕默德教民的献牲。”说完把羊宰了。

伊玛目脑威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这段圣训说明一个男人的宰牲足够他和他的家人，他的家人可以分享他宰牲的报酬，这是我们学派和大众学者的主张。”《穆斯林圣训实录之解释》。

根据这一点，教法规定丈夫可以为自己和家人宰牲，就像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所做的那样，这一个牺



牲足够他和他的家人，他们可以和他一起分享宰牲的报酬，不需要丈夫专门为妻子宰牲。

如果丈夫在宰牲的时候没有为他的家人举意，他们不必要求宰牲，因为丈夫宰牲，家人就免除宰牲，但是他们不能获得报酬，因为宰牲的人没有让他们分享报酬。

什哈布•热木里（愿主怜悯之）针对宰牲而说：“我们认为宰牲是被强调的大众圣行，哪怕在米纳，家中人口众多也罢，否则就是个人的圣行；尽管每一个人宰牲是圣行，但是丈夫宰牲，家人就不必宰牲，这就是大众圣训，但是没有宰牲的人不能获得宰牲的报酬，这种情况与殡礼一样；然后作者在《穆斯林圣训实录之解释》中说：“如果让其他的人分享宰牲的报酬，也是可以的，这是我们的主张，其证据就是布哈里和穆斯林共同辑录的圣训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在米纳为所有的妻子宰了一头牛。”

《需求者的终点》(8 / 132)。

如果妻子有自己的私房钱，她想用自己的钱宰牲，她可以这样做；如果她的子女给了她宰牲的钱，她接受他们的钱，然后宰牲，也是可以的。

欲了解更多内容，敬请参阅（[45544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真主至知！